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易创新”或“公司”）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现就兆易创新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11 号核准），公司向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 432,402.35 万元，截至 2020 年 5 月 26 日，公司由主承销商中金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219,077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3.78 元/股，应募集资金总额 432,402.35 万元。扣除券商的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3,958.49 万元后，公司此次实际收到募集金额为人民币 428,443.8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主承销商中金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分别汇入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开设的 32310188000045744 账户及在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清华园支行开设的 110902562710703 账户中。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兴华验字[2020]第 010036 号”验资报

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2 年度，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 18,342.76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31,026.36 万元。具体详情如下所示：

（1）2022 年度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累计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96,050.33 万元；

（2）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8,342.76 万元，累计投入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34,976.03 万元；

此外，募集资金专户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明细如下：

（1）2022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8,837.23 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9,839.30 万元；

（2）2022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支出 0.76 万元，累计手续费支出 0.85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317,255.95 万元。

二、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2020 年 6 月 4 日，公司、中金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清华园支行于北京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经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格易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格易”）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2022 年 6 月 9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格易、中金公司与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

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募集资金实行统一管理，专款专用，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使用，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并及时通知公司保荐人，接受保荐人代表的监督，保证了三方及四方协议的严格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2310188000045744	302,679,442.29	活期存款
			1,5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0	大额存单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70120122000469500	29,880,029.97	活期存款
			34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3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清华园支行	110902562710703	-	已销户
合计			3,172,559,472.26	

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账户内持有15亿元结构性存款，“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账户内持有3.4亿元结构性存款；“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清华园支行”账户已于2021年8月19日销户。

三、本年度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年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 1,489.77 万元，其中置换预先垫付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1,289.65 万元，置换预先用于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00.12 万元。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0）第 010127 号）予以鉴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2022 年度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1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

2022 年度相关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账户	理财产品	理财日期	理财金额	赎回日期	赎回金额	理财收益
江苏银行 北京中关村 西区支行	6M 挂钩欧元 兑美元即期 汇率结构性 存款	2021 年 7 月 23 日	25,000.00	2022 年 1 月 23 日	25,000.00	453.75
	6M 挂钩欧元 兑美元实时 价格结构性 存款	2021 年 7 月 23 日	25,000.00	2022 年 1 月 23 日	25,000.00	371.12
	1Y 挂钩欧元 兑美元即期 汇率结构性 存款	2021 年 7 月 23 日	75,000.00	2022 年 7 月 23 日	75,000.00	2,722.50
	1Y 挂钩欧元 兑美元实时 价格结构性 存款	2021 年 7 月 23 日	75,000.00	2022 年 7 月 23 日	75,000.00	2,257.73
	1Y 挂钩欧元 兑美元即期 汇率结构性 存款	2022 年 7 月 27 日	150,000.00	2023 年 7 月 25 日	-	-
宁波银行 上海张江 支行	6M 挂钩欧元 兑美元实时 汇率结构性 存款	2022 年 6 月 21 日	32,000.00	2022 年 12 月 21 日	32,000.00	545.49
	3M 挂钩欧元 兑美元实时 汇率结构性 存款	2022 年 6 月 21 日	4,000.00	2022 年 9 月 21 日	4,000.00	34.28
	3M 挂钩欧元 兑美元实时 汇率结构性 存款	2022 年 12 月 27 日	4,000.00	2023 年 3 月 27 日	-	-
	6M 挂钩欧元 兑美元实时 汇率结构性 存款	2022 年 12 月 27 日	10,000.00	2023 年 6 月 27 日	-	-
	1Y 挂钩欧元 兑美元实时 汇率结构性 存款	2022 年 12 月 27 日	20,000.00	2023 年 12 月 27 日	-	-

银行账户	理财产品	理财日期	理财金额	赎回日期	赎回金额	理财收益
合计			420,000.00		236,000.00	6,384.87

注：2022 年 12 月 27 日在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购买的 4,000.00 万元 3M 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汇率结构性存款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已赎回，共获取利息收入 325,479.45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户余额不包含该收益。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者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DRAM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上海格易作为“DRAM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 40,000.00 万元向其增资，对应增加实施地点上海市。本次增加 DRAM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增资，不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能有效整合公司研发资源，充分利用上海市在营商环境、高校人才等方面的有利条件，提高募集资金

的使用效率，进一步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五、保荐机构结论性意见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具体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中金公司对公司董事会披露的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8,443.8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342.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1,026.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 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 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DRAM 芯片研 发及产业化项 目		332,402.35		332,402.35	18,342.76	34,976.03	-297,426.32	10.52	2026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 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96,041.51		96,041.51	0.00	96,050.33	8.82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 用	否
合计		428,443.86		428,443.86	18,342.76	131,026.36	-297,417.5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489.77 万元。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0）第 010127 号）予以鉴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1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节余为 317,255.95 万元，主要是 DRAM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 297,426.32 万元尚未投入，银行利息收入 19,839.30（其中 8.82 万元作为“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利息收入，已用于补流）万元，手续费支出 0.85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DRAM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上海格易作为“DRAM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 40,000.00 万元向其增资，对应增加实施地点上海市。本次增加 DRAM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增资，不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能有效整合公司研发资源，充分利用上海市在营商环境、高校人才等方面的有利条件，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琨

王 琨

姚旭东

姚旭东

